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1年12月14日
-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267.30万股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顶点软件”）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已办理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 1、首次授予日：2021年11月12日
- 2、首次授予价格：15.11元/股
- 3、首次授予对象：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业务）骨干
- 4、授予人数：416人
- 5、首次授予数量：267.30万股
-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 7、实际授予数量和拟授予数量的差异性说明

(1)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拟授予限制性股票324.10万股，其中，拟向44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74.10万股，预留50.00万股。

(2) 2021年11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名中层管理人员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其放弃的限制性股票转给首次授予部分的其他中层管理人员；22名技术（业务）骨干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上述22名技术（业务）骨干放弃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10万股，将调整至预留部分。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由446名调整为423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74.10万股调整为270.00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由50.00万股调整为54.10万股。综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总数仍为324.10万股。

(3) 公司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后，在缴款验资环节及后续办理登记的过程中，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70万股，上述7名激励对象放弃的2.70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直接调减取消授予。因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423人变更为416人，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270.00万股变更为267.30万股，直接调减取消授予2.70万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以及激励对象与公司披露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情况不存在差异。

(二)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董凤良	财务总监	2.40	0.75%	0.014%
	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业务）骨		264.90	82.42%	1.574%

千（415人）			
预留	54.10	16.83%	0.322%
合计	321.40	100.00%	1.910%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一）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二）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48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偿还债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注销。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首次授予部分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首次授予部分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首次授予部分 第四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

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三、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出具了《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 351C000845 号）。截至 2021 年 11 月 29 日止，顶点软件已收到 416 名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 40,389,030.00 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 250,000.00 元后实际收到认缴资金净额 40,139,030.00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2,673,000.00 元，余额计人民币 37,466,03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所有认缴股款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截至 2021 年 11 月 29 日止，顶点软件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70,923,516.00 元，累计股本人民币 170,923,516.00 元。

四、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向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267.30 万股，股票登记日为 2021 年 12 月 14 日。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8,250,516 股增加至 170,923,516 股，导致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动，但未导致控股股东的控制权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控股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授予完成前持股比例	授予完成后持股比例
严孟宇	35,887,614	21.33%	21.00%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2,673,000	2,673,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8,250,516	-	168,250,516
总计	168,250,516	+2,673,000	170,923,516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授予日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授予限制性股票，2021-2024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1年（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267.30	5410.15	375.71	2637.45	1375.08	728.87	293.05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6日